

# 福建LNG会议室设备采办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CGP-26-LNGH-FJLNG-0003/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符合性审查	应答文件上传	应答文件制作要求：应答人应将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价格文件上传至系统“上传操作”位置。 公开信息模块内容和应答文件如有不一致，以应答文件内容为准。
6	符合性审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应答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符合第五章《应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要求。
7	符合性审查	授权委托书	应答文件中有授权委托书，且符合第五章《应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的，无需提供。
8	符合性审查	报价函	应答文件中有报价函，且符合《公开询比文件》第五章《应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报价函”的格式要求。
9	符合性审查	报价有效期	报价截止日起120个日历日。
10	符合性审查	商务文件完整性	商务文件的组成（以商务文件目录为准）与第五章商务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目录（一级）一致。
11	符合性审查	技术文件完整性	技术文件的组成（以技术文件目录为准）与第五章技术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目录（一级）一致。
12	符合性审查	价格文件完整性	价格文件的组成（以价格文件目录为准）与第五章价格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目录（一级）一致。
13	符合性审查	分包要求	没有分包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4	符合性审查	备选投标方案	应答文件中没有备选应答方案。
15	符合性审查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询比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除非国家税法修改，应答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应答将作为非响应性应答而予以拒绝。
16	符合性审查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MAC地址	若发现不同应答人在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上“报价文件特征码”环节里“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MAC地址”中的任何一类内容一致时，视为应答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应答人的应答。
17	商务评议	营业执照	<p>(1) 应答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p> <p>(2) 应答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p> <p>(3) 应答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p>
18	商务评议	资质	应答文件中有应答人合法有效的由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应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a> ）核实。
19	商务评议	业绩	<p>应答人在近5年（2021年1月1日-应答截止日）至少具有以下业绩之一：</p> <p>1) 1项已完成的LED屏供货业绩，并通过买方验收。</p> <p>2) 1项已完成的音响系统供货业绩，并通过买方验收。</p> <p>(2) 应答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包括：</p> <p>1) 合同关键页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工作范围描述页或主要技术要求页、合同签署页、合同签署日期页复印件；</p> <p>2) 供货完成证明材料为采购方与供应商签字的验收报告等能够证明货物已经验收的材料；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和货物验收证明材料无法认定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如业绩合同为框架协议或长期协议等以单价结算的订单方式执行的合同，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年度协议相关联，则该协议视为1项供货合同业绩，业绩证明文件应至少提供1项已完成的订单扫描件及订单所对应的货物验收的证明材料。</p> <p>(3) 业绩认定时间：以物资验收单签字时间为准；如材料中各方签字日期时间不一致，以最新签字日期为准。</p> <p>(4) 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20	商务评议	财务状况	应答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2-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至少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包括财务审计报告的正文页和盖章页、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短于三年的应答人，应提供自成立时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应答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该报告至少包括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印章的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21	商务评议	企业信誉	不存在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1条的情形。
22	商务评议	联合体	非联合体报价
23	商务评议	关键合同条款	对第六章标准合同条款“第二条合同总价”、“第二条合同总价”、“第三条付款”、“第四条货物交付”、“第十一条质量保证”、“第十二条违约责任”、“第十五条转让和分包”、“第二十条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没有提出任何的偏离或异议。
24	商务评议	一般合同条款	一般性合同条款均视为一般商务项进行评审，每发生一条偏离视为一项商务偏离。
25	商务评议	其他	项为不可偏离项；其余评议标准超过2项有偏离，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26	技术评议	供货范围	1、卖方按《工作范围及要求》中4.1供货清单为买方提供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所需设备和材料； 2、卖方负责为所提供的会议室设备安装和调试。 应答文件中所列供货范围至少包括以上内容为合格。
27	技术评议	LED显示屏（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LED显示屏技术参数）	1.压铸铝箱体 2.使用全倒装COB技术和共阴技术 3.像素间距：1.25mm 4.视角：水平视角 170°，垂直视角 170° 5.箱体平整度：0.1mm 6.亮度和对比度：白平衡亮度 800cd/m，对比度 15000:1 7.刷新频率：3840Hz 8.MTBF不小于100000小时 9.防护等级：IP54 10.维护方式：支持前维护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28	技术评议	视频处理器（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LED显示屏技术参数）	与LED显示屏属同一设备制造商、同一品牌，应答文件中视频处理器与LED显示屏属同一设备制造商、同一品牌为合格。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9	技术评议	音箱参数1（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1.类型：两分频全频音箱，不小于8"低频单元 2.最大声压级：120dB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0	技术评议	音箱参数2（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灵敏度：93dB/W/m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1	技术评议	功放参数1（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功率：每通道额定功率不低于音箱额定功率的1.5倍（8 负载）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2	技术评议	功放参数2（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1.信噪比：100dB 2.总谐波失真+噪声：<1%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3	技术评议	调音台参数1（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1.通道数：12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4	技术评议	调音台参数2（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噪声：-100dB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5	技术评议	无线拾音系统参数1（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1.支持同时至少10路无线接入，至少配备8个桌面式麦克风（电容式），2个手持式麦克风（动圈式），且桌面式麦克风有效拾音距离不小于50cm；无线麦克风统一采用普通干电池供电（应答时提供组合清单） 2.使用距离：80米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6	技术评议	无线拾音系统参数2（行政楼第一会议室及培训中心大会议室音响技术参数）	1.综合信噪比：105dB 2.综合失真度：0.5% 应答时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参数证明，证明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37	技术评议	无人机技术参数	1、成像质量：无人机须支持三摄功能，即相机能完成广角、中焦、中长焦、长焦四个焦段中的任意三个焦段拍摄任务（集成镜头或单独替换型镜头均可）。无人机型号须为市场主流一线品牌（道通AUTEL、大疆DJI、普宙GDU等），有效像素不低于4800万。最大光圈不低于F/2.8。图片格式需支持JPEG/DNG（RAW）等；视频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成像质量需不低于4K/120*fps,视频格式需支持MP4/MOV等。</p> <p>2、抗风能力及飞行速度：抗风速度不低于10米/秒，无人机起飞重量不低于1000g，确保飞行稳定。</p> <p>3、避障功能：须具有全向双目视觉系统，具有红外传感器或机身激光雷达避障系统，确保飞行安全。</p> <p>4、信号传输：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FCC不低于12公里。需支持4G网络（外接亦可），确保信号稳定。</p> <p>5、飞行保险：需可提供无人机置换保险服务（飞丢、进水、跌落），降低飞行风险。</p> <p>应答文件中有拟提供无人机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与上述要求无偏离为合格。</p>
38	技术评议	进度计划	<p>卖方在收到买方书面进场开工通知后40日内完成会议室设备相关物资到货、安装、配置和调试。</p> <p>卖方在收到买方书面供货通知后10日内完成无人机及相关配件到货及测试。</p> <p>应答文件中所列进度计划不晚于上述进度计划要求为合格。</p>
39	技术评议	验收方式	<p>1.LED屏及音响验收方式</p> <p>到货验收：设备及材料到货后，由买卖双方共同进行验收，包括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包装、外观等，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签字确认。</p> <p>完工检验：在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后，由买卖双方共同进行检验和测试，包括系统运行情况、功能指标、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技术文件等，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签字确认。</p> <p>项目验收：项目完工确认后，系统进行7天试运行，试运行结束且无任何质量问题，由买方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并完成项目验收。</p> <p>2.无人机验收方式：</p> <p>到货验收：无人机到货后，由买卖双方共同进行验收，包括品牌、规格型号、无人机及相关辅助配件的数量、包装、外观等，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签字确认（详见附件1：设备到货验收单）。</p> <p>项目验收：在无人机调试完成，经买卖双方共同检验和测试（无人机飞行高度不低于100米；飞行距离超过2km；飞行续航时间不低于10分钟）后，验收合格后，由买卖双方双方共同签字确认（详见附件2：验收报告）。</p> <p>应答文件中有验收方式，与上述内容无偏离为合格。</p>
40	技术评议	技术其他偏离	项为不可偏离项；其余评议标准超过3项有偏离，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41	价格评议	<p>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p> <p>是否多轮报价：否</p> <p>评标价计算规则：  <math display="block">\text{评标价} = \text{算数修正投标报价}</math></p>	